

請陳水扁市長三思

陳市長競選期間的不當承諾，應在當選後再三思。

都市計畫攸關民眾權益，直接影響生活環境。而規劃、審議與執行是都市計畫的三個重要環節，彼此相輔相成，任何一個部分的偏頗，都足以造成整體的失敗。

日前台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改組，陳水扁市長聘任十八位委員中共有八位學者專家、三個社團代表、五位市府單位主管及二位民意代表。這使專家委員的比率超過百分之六十，對促進審議客觀與專業提升，應具有正面意義。此外，都市發展局負責推動都市計畫的規劃工作，是接受委員會審議的主要單位；因此，該局局長不擔任委員，是正確的做法，否則身兼球員與裁判，確有不妥。

在這次都市計畫委員會改組之中，最大的瑕疵，莫過於陳市長本人決定不擔任主任委員，而提名副市長陳師孟擔任主任委員。都市計畫委員會的主要職掌包括都市計畫之擬定變更、舊市區更新、新市區建設、法令檢討、公共設施以及各種申請案件等事項之審議。功能如此重要的委員會，陳市長竟然置身事外，以表示「超然」，造成市長不能親自主導，參與討論、互動，也無法獲得第一手審議過程的資訊，這對於施政績效必然會有很大的影響。這種迴避的立場，與陳市長一向標榜主動積極推動市政的理念，明顯地背道而馳。假如市長不兼任主任委員是正確的，難道副市長就不必迴避了嗎？筆者認為，陳市長在競選期間做這項承諾是不當的，但是不希望他在當選後，爲了信守不好的諾言而付出更大代價。深盼陳市長能以積極的參與，及公正客觀的態度，來證明他爲市民服務的誠心。 民生報84.03.23